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第二十一屆澳門大學學生會

### 九月份常務委員會

### 會議紀錄

日期：2019年9月23日（星期四）

時間：19:00

會議地點：澳門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1013 室（E31-1013）

會議主持：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團主席）

會議紀錄：許美珊（會員大會主席團秘書）

出席者：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衛靖怡（監事會監事）、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NAZARÉ ALVA GALANG CABARRABANG（健康科學學院學生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列席者：吳穎欣（選委會）、朱殷庭（選委會）、唐御雯（選委會）、李佩芳（選委會）、何穎妍（選委會）、林偉樂（選委會）、陳遠亮（選委會）、金正國（會員）、楊思俊（會員）、劉詩瑜（會員）、李綿楠（會員）、甘政浩（會員）、鄒錦樺（會員）、吳軍言（會員）、潘靜雯（會員）、王霖（會員）、陳曉琳（會員）、李芷志（會員）、黃賜義（會員）、趙傲然（會員）、張艷玲（會員）

#### 一、 會議預備事項。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提醒各位會議將被錄音以作會議紀錄用途，完成會議紀錄後將會刪除錄音。
- 由於內生會會長無法出席，有關非本地生聯會的投票，得到了內生會會長的授權，將會由國際學生會會長代表投票。

#### 二、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錄音 3:00-5:20)*

##### 19:13 朱殷庭入席

##### 決議：

贊成：9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

反對：0 票；

棄權：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

結論：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 三、 審議並通過八月份常務委員會會議記錄。(錄音 5:25-11:19)

19:18 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入席

決議：

贊成：10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

結論：通過八月份常務委員會會議記錄。

### 四、 審議及通過會員大會主席團及常務委員會八月份工作報告。(錄音 11:30-13:55)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簡述工作報告。
  - 由於八月正值暑假，以及副主席空缺，因此這段期間完成的工作較小；
  - 兩個學院學生會內閣變動的公告；
  - 跟進選委會的工作；
  - 處理新附屬組織—跆拳道申請；

決議：

贊成：11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1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



結論：通過會員大會主席團及常務委員會八月份工作報告。

## 五、 審議並通過理事會八月份工作報告。(錄音 13:58-23:53)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簡述工作報告。
  - 屬會節工作；
  - 籌備迎新活動；
  - 九月已完成工作：拜訪了交通局、高教局及警察總局；
  - 九月下旬會舉辦由學校、書院及院生會三方的溝通平台；
  - 財務上因有兩位成員出缺，因此財務方面望大家見諒；

### 19:28 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入席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可否瞭解原因？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辭職信上表示為個人原因。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會否對財務處造成什麼影響？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對外大致沒有問題，另外 SAO 方面已經向他們協商，問題應該不大。如大家在財務上有任何問題亦歡迎直接聯絡我。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今年學生會的 160 萬及 20 萬的額外預算，而額外預算方面的執行率為 0，因此大家有紀念品、會服上的需要就及時申請。三個聯會亦可代為向下宣傳。另外學生會或屬會有需要一些大型或貴重的物資可以向 SU 聯絡，會盡量為大家添置。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早前在屬會群上已通知大家 E31 的 PLAZA 的工程現已確認時間為 10 月 24 日開始進行，至 11 月中左右。而原因為 2020 年 1 月學校可能舉辦開放日，因此希望在這兩個月裡完成工程。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上學期已經以此為原因，因而未能使用該場地。
- 黃賜義（會員）詢問有沒有這次維修的細則？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收到的回應為維護。
- 黃賜義（會員）建議天幕的材料可以更換，因經歷了幾次下雨，雨後太陽一照令天幕的膠脹。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應可嘗試反映。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之前受傷的工人情況？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應沒有 UPDATE。

## 決議：

**贊成：**1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1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

**結論：**通過理事會八月份工作報告。

19:33 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楊思俊（會員）入席

## 六、 審議並通過監事會對理事會八月份工作報告之意見書。*(錄音 27:30-34:21)*

- 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詢問我們以學生組織去令學校或交通局等機構去做某些措施的機率有幾大？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已經多次與交通局溝通，要改變澳大交通，更加關整個澳門交通系統的問題。已經多次建議交通局可否加開一條路線或討論如何疏導澳大的人，但對方表示開多一條路線的預算是數以百萬，千萬來計。單純以多加一條路線並非很實際，所以這次的成效例如 71、H3 加多停靠海濱圓形地等地。這次討論還有下環區在 9:30-10:00 可以加設特班車，由澳大出發去西堤馬路來回，方便在此站轉車的同學。而交通局亦希望我們可以給予數據來進行研究。
- 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表示一直都有關於交通方面的問題，所以希望瞭解。

## 決議：

**贊成：**1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2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

**結論：**通過監事會對理事會八月份工作報告之意見書。



## 七、 審議並通過額外預算申請。

### 1. 體育聯會 *(錄音 34:25-43:00)*

- 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簡述額外預算。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買 50 件定 30 件？表示因 COST PER UNIT 為 50，UNIT 為 30。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人員名單未更新。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待更新後，稍後再作表決。

### 2. 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 *(錄音 43:05-53:10)*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簡述額外預算。

## 決議：

**贊成：**1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2 票——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

**結論：**通過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之額外預算申請。

### 3. 資助 2018/2019 畢委員超支金額 *(錄音 53:50-1:59:13)*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簡述有關情況。
  - 上學期常委已經批多一部分錢給畢委會，但仍然有一筆數未能 COVER，最後差畢業晚宴：202337.13MOP，INCOME 再加 SAO 為 159600 幾 MOP，即還差三萬多。
  - 道理上他們有責任自行承擔，在人情上，他們都是自發性去為學生服務，因此希望在常委上討論可以如何解決。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即現時只有該名主席自己承擔這筆費用？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以我所知，是。因為他們已經畢業，所以很難找其他人一起承擔這筆錢。所以大家可以考慮批、不批、部分批。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批與不批的利弊為：批，可以減輕其本人的負擔，以及的畢委會可以放心擔任這個職位；弊為如果今次開了這個先例，會否出現以後都會以常委幫助。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如果部分批，即會批多少？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由大家決定。
- 黃賜義（會員）詢問如果用 SU 的錢，是以 160 萬還是 20 萬？如用 20 萬，現時使用情況是？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會用 20 萬中批出，現時情況就剛才通過的額外預算。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為什麼會出現這個情況？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主要原因一主要用多左錢，二為不夠學生參加。原本預計有 200 人參加，但最後只有 187 人。其中有一萬的差價。以及畢委會就有關當日晚宴 production 超出預算之問題未有回覆。該項目是包括晚宴當日之舞台及燈光服務，並在活動申請時沒有列明費用，追問原因後並未得到回應。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是否只是差 Production 費用。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是，並表示畢委會負責人尚欠供應商費用三萬四千元。並表示其他開支如獎品、表演嘉賓之費用已解決，只餘下 Production 之費用。有關 Production 費用之收據證明在財務報告第七項，而財務計劃第七項亦有列明相關之項目，但金額預算只有八千五百元，而最終花費為三萬四千元。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中間差額高達二萬元，而且並不知道內容物為何，難以作出決定。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是否一定要今日作出決定。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未必，但有關款項會再延後一個月。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回答之主要原因為參加人數減少。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是否沒有解釋 Production 之項目詳情。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預計參加人數為 200 人且收入為十萬元，最後只有 187 人參加且收入為八萬四千元。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其他收入是否為贊助。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是。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畢委會是否有提及財務計劃內沒有 Production 之原因。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未有回應。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現在之表決是否為決定全額資助或否。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建議分部分進行表決，首先是資助或否。
- 黃賜義（會員）建議大家之分歧的產生原因主要是畢委會之理據不充分引致，並表示各位現在不能決定的話可以留待下一個月進行表決。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畢委會尚欠供應商三萬四千元，應不宜再拖。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補充財務計劃內沒有 Production 之原因。畢委會表示有相關項目，而該項目為財務計劃第七項，總數預算為八千五百元，並以為有關供應商提供之服務包括舞台搭建、燈光及音響，但後來才知道並不包括，並需要另外尋找其他供應商提供有關服務。加上參加人數之減少，最後便超出三萬四千元。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表示畢委會亦有進行參加者同行報告享有折扣之活動。並表示身邊有同學反映參加費用十分高昂。建議下屆畢委會參考畢業生之意見。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雖然人數減少但相關之贊助有增加，提出主要原因為畢委會沒有意識到 Production 需要額外費用。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指畢委會再有補充有關參加人數減少之問題為，原本有預計到 FED 有舉行畢業晚宴並會分流參加者，但未有預計到 FST 舉行周年晚宴並指出該晚宴亦有分流一部分參加者。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指出 FST 三十周年晚宴並不開放給予學生參加，而學生代表僅佔兩台，主要為學生組織代表，而畢業生僅有兩位代表。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有關款項之緊急程度。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負責人早於暑假時期已經尋求協助。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會否知道今年對比起歷屆畢業晚宴之獎品及表演之類支出是否合理或特別多。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手頭上沒有資料，只可以說與財務計劃一樣。並建議各位可以先提意見後再表決。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可以贊助該支出但不應全額贊助，怕開先例以後難以規管。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放飛機」之學生是否全為 FST 學生。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回應為有部分為 FST 學生。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部分學生選擇去其他晚宴而不出席畢委會有關之活動。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重申 FST 之晚宴為內部活動，主要參加者為教授及校友，而在讀學生僅佔一桌且為學生組織代表。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 FST 舉行有關之晚宴不能作為畢委會晚宴參加人數減少之原因。並詢問畢委會有沒有作出相關措施以防學生「放飛機」。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有預計到 FED 有舉行類似之活動，但沒有預計到 FST 亦有舉行相關活動並邀請全部畢業生出席。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當天她亦在場，並表示學生最多為 10-15 人且全部為有關附屬組織領導機關之成員。亦有幾個 worker 但大四僅佔兩位。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畢委會應做相關措施去保障自身之利益亦擔心會有「開先例」之情況出現，但需考慮到畢委會之工作為自發性質，本人會偏向考慮贊助部分款項。並絕對不希望此事會成先例，且其理由我們無法考證。並詢問如果只贊助部分款項，畢委會是否已經沒有任何途徑去報銷餘下之款項。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畢委會並不是只有其一人。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成員約有十位而且部分為內地生，追討會有難度。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各位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便進行第一個表決，表決內容為是否批，第二個表決為批全部或部分。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現就第三項額外預算申請有關「2018/2019 畢業生委員會超支部分，由額外預算補充」進行表決。

## 決議：

**贊成：**9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

**反對：**0 票；

**棄權：**4 票——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結論：**通過由額外預算補充 2018/2019 畢業生委員會超支金額。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下一個表決為支付全部或部分金額。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有委員提出部分支付，詢問各位有沒有對部分支付作出一個定義。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建議部分支付之金額為扣除人數減少引致之差額，約兩萬餘。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現時額外預算之使用情況。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應該不能完全使用，但現應著重考慮「開先例」之問題。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建議額外預算作一個象徵式資助，如七成。餘下款項為畢委會成員負責，而不是按項目去作資助，會比較貼近人情之餘又不怕「開先例」。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要令後人知道有這個方法去補救但不應鋌而走險。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提出畢委會成員未必有經驗去舉辦活動，所以偏向能幫則幫。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歷屆有沒有類似情況。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有，但實際數字不清楚。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當時如何解決。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應也是額外預算解決。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詢問當時支付額度。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往年超支前提下是沒有批給額外預算，而今年年頭已經批多二萬元。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年頭有商議過並認為原本五萬之預算已經不合事宜，所以預算才增加二萬達七萬。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往年超支一萬多元但是否全額支付就不清楚。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建議 SU 以贊助形式而不是「填氹」，以免「開先例」。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建議先表決是否全額支付該超支金額。
- 黃賜義（會員）建議延後表決。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希望解決燃眉之急，並表示畢委會有提出過由 SU 借出該款項但被否決。
- 潘靜雯（會員）指出如不支付該超支金額，以後會否有學生願意成為畢委會。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所以希望支付一定比例之金額，目的是不希望以後之畢委會做出過分之舉動。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指出畢委會之架構有如理事會，所以其之行為需要徵得大部分人同意，無需過分擔心其不善用資金。所以建議表決是否全額支付。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各位有沒有其他意見。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就是否全額支付畢委會超出預算之金額進行表決。

**決議：**

**贊成：**2 票——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

**反對：**8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棄權：**4 票——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

**結論：**反對全額批給畢委會超出之金額。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各位意見，並建議考慮平衡支付額度百分比及對往後畢委會成立之影響，而建議支付七成以上。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建議支付八成，並表示餘下之金額作為一名畢業生是可以負擔，並且有一定的警戒作用。
- 吳穎欣（選委會）表示基於畢委會之架構及組成問題，畢委會成員未必熟悉舉辦活動之流程，且性質為義務。而且提出餘額兩成之警戒程度將取決於每個人對金錢觀之差異。並表示畢委會之做法的確有改進空間，但強調其本身之組成皆為應屆畢業生自發性參與。因此建議盡量支付全額超支費用並作出相關措施告誡往後畢委會成員。並建議留下相關文件於以後畢委會成立之時供作參考。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現已商討相關措施，但要待畢委會正式成立後才進行細節商討。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其義務之性質不能作為完全豁免相關原因之理由，畢竟其皆為成人並作為畢業生。而且每年畢委會之成立皆由理事長召集，認為理事長應清楚其情況，且畢委會成員可以詢問理事長對有關事件之意見。所以不能以其為義務性質而免除其決策之責任。
- 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認為身在其位之人應負上相關之責任，即使其作為自願或被推舉之性質。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認為相關項目之支出應該在事前便可以知悉，並表示其應在預定場地前便需要與供應商作出良好之溝通。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畢委會於財務預算中相關之支出項目為十萬，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Loo Hong Liang (國際學生會會長) 認為當知悉超出預算時應立刻向理事長反映並在常委會提出相關增加預算之表決，而不是事後才作出表決。提出事前作出表決會比較合乎程序。
- 吳穎欣 (選委會) 詢問有沒有進行追加預算之申請。
- 周嘉成 (理事會理事長) 回應有申請過一次，並提出相關之申請是包括其他畢業開銷，如：畢業冊、畢業照片、畢業袍等。
- 吳欣媛 (會員大會主席) 嘗試釐清關係款項之關係。
- 周嘉成 (理事會理事長) 畢委會活動之預算收入包括有：贊助、參加者收費以及 SAO。其中 SAO 批給之預算五萬九千元為章程所限，且不能作出調整，所以後來有申請追加預算，金額為兩萬。並表示收入之減少以至於要減少開支，而減少表演嘉賓及獎品之支出均對活動舉行帶來不利。亦難增加參加者之費用，因本來就有聲音指出費用太高及參加人數不足。所以亦表示諒解且盡量希望提高支付比率。
- 吳欣媛 (會員大會主席) 指出超出金額部分經用互聯網搜尋結果，是有關背景板或布幕之類的物資。並表示如超出數萬元只是用於背景板或布幕之類的物資，應當考慮是否值得並作出取捨。
- 周嘉成 (理事會理事長) 回應有關費用是支付晚宴當天的音響系統及燈光系統。而場地方面雖然有次一級之選擇，但考慮到活動之質數便不採用次一級之選項。
- 易宇洋 (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 指出以其之認識，畢委會有一部分成員有豐富舉辦活動之經驗。
- Loo Hong Liang (國際學生會會長) 指出畢委員之組成為每個專業均派出一個代表，即使主要負責人沒有相關經驗，但不排除全體成員皆如此，並提出主要負責人可以接收意見之渠道較多。
- 黃賜義 (會員) 指出這只是理想狀態，並指出舉辦人並不是完全零經驗。
- 黃賜義 (會員) 指出主要有三大問題，其一是原本財務計劃上預算不足；其二是畢委會與供應商之間缺乏有效之溝通；其三是對於參加人數之有效控制。
- 吳穎欣 (選委會) 提出這些問題皆為平時舉辦活動時之最大問題，尤其是人數問題。
- 黃賜義 (會員) 指出財務計劃上預算不足相信是報價時之溝通問題，是人為上的疏忽引致。但相信入場費之高並不是沒有原因，因已超出正常範圍，所以引致有一部分學生不願意出席。並相信此舉是經過多方考量以及收集意見。而且並不建議以批給之名支付超支部分，而是改用贊助形式。
- 吳欣媛 (會員大會主席) 建議先從支付超支金額八成起開始討論。

- 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認為八成金額已經 cover 到大部分不可抗力之因素，例如人數問題。另指出溝通問題可以經做好準備而避免。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認為無必要執著於去考究錯誤之處，因為其本人不在場且無從得知。但可以肯定的是一定是出現了一些意外或失誤而導致，而應考慮的是如何得出一個比較合理的支付比率，以平衡相關人士之負擔及大家可以接受的範圍。並建議下屆畢委會可以作出相關預防措施。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指出預算預多並不能解決問題，因為預算額度有作出規定。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周嘉成與該負責人談及支付比例時之情況。並詢問是否只有其一人承擔該超支金額。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應無從考究。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指出供應商之追討對象為主席一人。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建議訂立一個最低比例。並建議由八成開始，且只加不減。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指出如支付八成之情況，有關負責人需支持六千八百元。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提出先從八成開始表決。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提出以暗票形式進行。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八點五成之自負額。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回答五千一。

### 決議：

**贊成：**11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事長）；

**反對：**0 票；

**棄權：**3 票——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結論：**通過以額外預算資助 2018/2019 年度畢委會之超額支出之 85%。

## 八、 審批新附屬組織成立：跆拳道學會。 (錄音 1:59:15-2:25:30)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籌委會補充介紹跆拳道學會。
  - 已經找尋過希望入會的成員；
  - 會員為每人 20MOP；
  - 接觸過四位新生是澳大的傑出運動員是學跆拳道，而且他們願意續期；
  - 會員免費參加訓練班；
  - 非會員需交付 20MOP 報名費，當他們有一定出席率則會退回；
  - 財務預算的裝備費用不變；導師費用會請澳門跆拳道總會；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及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表示創會會員名單有幾名為已畢業、一名已離校。
- 籌委會表示當時辦這個會時已經是上年。
- 黃賜義（會員）表示上一次 8 月已經知道，為什麼沒有更新？
- 籌委會表示未有時間再去找一批人，以及這次只要補充上次漏了的問題。如果時間可以的情況下，會以海報等等的宣傳形式再去招攬。
- 黃賜義（會員）表示創會會員必須為澳大會員，這一點你作為籌委會主席需要注意。
- 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表示上次亦有提及到申請表上的英文名稱錯誤的問題。
- 籌委會表示因為上次未能即時抄下所有問題，我記得大概有簡寫的問題，今次會 MARK 底再作更改。
- 黃賜義（會員）詢問報名費方面的問題。
- 籌委會表示參加比賽的主辦單位需要收取的費用。
- 詢問出去比賽不能代表澳大。
- 籌委會回答視乎代表澳大或是代表學會，而參加費視乎學校批唔批。如果希望代表澳大，則需要向體育事務部方申請。

## 籌委會離席

- 委員表示由於交申請時屬暑假，名單方面可以酌情處理。
- 委員表示上次主要針對他沒有準備好、文件不足、整個構思不完整。
- 委員表示感覺他是為創而創，亦有聽聞其當時沒有續會的原因。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第一次決議：

贊成：2 票；

反對：2 票；

棄權：10 票；

結論：由於贊成及反對未過半數，需要進行第二輪表決。

- 棄權委員們表示認為比較簡陋，以及沒有新的內閣名單以確保續會，以及上次的問題仍沒有根本地解決問題。

第二次決議：

贊成：1 票；

反對：11 票；

棄權：2 票；

結論：反對新附屬組織跆拳道學會成立。

## 九、 確定領導機關辭職呈請。 (錄音 2:25:40-2:27:20)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在九月份，會員大會主席團接受了理事會資訊科技部、財務長及副財務長的辭呈，按照章程，領導機關成員的辭職需要常委會的確認。具瞭解，理事會已對辭職的人員的代任程序已經完成，因職位任期不足 120 日是不需要補選的，由代任人代任至任期結束即可。

決議：

贊成：：13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衛靖怡（監事會監事）、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0 票；

結論：確定領導機關辭職呈請。

## 十、 臨時動議 (錄音 2:27:35-3:22:55)



## 1. 選舉組別宣傳指引及參選期間之行為準則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請所有可能會成為助選團之人避席。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兩份指引在常委上通過會增加公信力，以及通過後則會生效。選委會再透過該指引對違規組別作出指控。常委會有義務監督選舉。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簡述在兩份指引皆引用規章，再將之實體化。雖然參選期間已過，但希望產生追溯效力；另一份是因十月初會競選活動作宣傳，所以這份指引可以約束候選組別所作出的行為。指引希望在常委通過的原因除了希望可以對外公佈外，亦希望各位委員有義務推行選舉，在公平公開公正的情況下監督選舉。因選委會只有九人，加上各委員的監督可以更有幫助。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詢問參選期間等於競選期間？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不等於。參選期間即提名期間至抽查；競選期間為 10 月 4-17 日。以及冷靜期，會要求所有候選組別將所有宣傳工作亦告停止。而處分方面分有口頭及書面，三封書面就會取消其候選組別資格，而三次口頭即為一封書面，即九次口頭警告就會取消其候選組別資格。當然處分會按照指引，作出相應的結果。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第二點海報張貼部分，”大學書院及研究生宿舍範圍內的宣傳活動，須提交書面同意書”，當時商討章程時有提及到，該等同意書應統一由選委會向書院申請？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除了書院的同意書須交至選委會外，亦須選委會同意，即須在書院及選委會雙方同意下才能在書院或宿舍進行宣傳。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因當時提及到擔心某些書院只同意某些組別而出現不公平的情況。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事前選委會會與書院方協商書院須同時同意所有候選組別的宣傳。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可以在指引上表示清楚。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詢問”不允許候選人及助選團在自己書院房間門口張貼”，即如到其他書院，或其他人呢？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我們在書院作宣傳活動時，我們會與書院協商只有一個範圍可以作宣傳。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如候選人及助選團作出上述行為，會交由選委會作處分；而當其他人作出上述行為，如需作出處分則會交由紀委會。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詢問參選指引第一點”自取得提名表起”，是否不止提名表，還有報名表？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可改為”自取得表格起”。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詢問參選指引第五點”簽名為身份證簽名式樣”，有部分可能非澳門居民的身份證沒有簽名式樣，可會改為”身份證明文件”？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可以。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詢問參選指引第七點”不得在各社交平台發布有關參選組別的任何內容”的範圍是包括 WECHAT、SMS 等等的通訊軟件？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規範競選期可以宣傳。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表示現在資訊發達，認為範圍的範圍太廣。字眼可改為”不得公開地發布”。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我們是想規範在提名期時，參選組別在抽查時開群發布資訊，妨礙抽查工作。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第五點漏了監事長。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這次先通過宣傳指引。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建議在指引上加上說明，當違犯指引會有什麼後果。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詢問”網絡上的宣傳嚴禁洗版”，如何規範洗版？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表示通過他們都會在同一時間所有人一起發布。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指引上有定義：同一個人的版面不停地貼上同一或相近的內容。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詢問是看到的人還是發布的人？
- 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表示假設我想陷害或十分支持一組別，我在社交平台洗版，會罰發布的人還是洗版內容上的組別？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會經過調查先。
- 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表示假設參選組別找第三人做洗版，是否存在灰色地帶？
- 吳穎欣（選舉委員會主席）回答如屬參選組別或助選團會交由選委會；如屬其他人則交由紀委會。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要召開紀委會是嚴重損害聲譽或利益等等，因此此情況未必能召開紀委會。
- 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表示可以加上參選組別有義務作出提醒？
- 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建議此指引只規範參選組別及助選團。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建議可以加上參選組別有義務作出提醒，但指引就只範圍參選組別及助選團。

**贊成：**：13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衛靖怡（監事會監事）、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

**反對：**0 票；

**棄權：**0 票；

**結論：**通過第二十二屆澳門大學領導機關選舉選舉組別宣傳指引。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參選期間之行為準則會放置下次常委再作決定。

## 十一、 審議並通過額外預算申請。

### 1. 體育聯會 (錄音 3:23:40-3:27:45)

- 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表示由於器材問題，所以只能在現有文件上修改。
-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表示可以之後再補交正式文件。

### 決議：

**贊成：**12 票——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周嘉成（理事會理事長）、盧志強（監事會監事長）、易宇洋（工商管理學院學生會會長）、何瑩（宿生交流會會長）、黃思琪（科技學院學生會會長）、梁美婷（人文學院學生會會長）、梁嘉慧（法學院學生會理事長）、Loo Hong Liang（國際學生會會長）、萬穎佳（榮譽學生會會長）、蔡俊熙（教育學院學生會會長）、黃煒倫（學術聯會代理理事長）、劉梓樂（文娛聯會會長）；

**反對：**0 票；

**棄權：**1 票——黃麗蓉（體育聯會副會長）；



#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結論：通過體育聯會之額外預算申請。

會議結束日期：2019年9月23日（星期四）

會議結束時間：22:38

會議主持：吳欣媛  
吳欣媛（會員大會主席）

會議紀錄：許美珊  
許美珊（會員大會秘書）